

第一章 开发控制

第1条 用地指标控制

容积率控制。二类工业用地容积率不小于0.8。

建筑密度控制。二类工业用地建筑密度不小于40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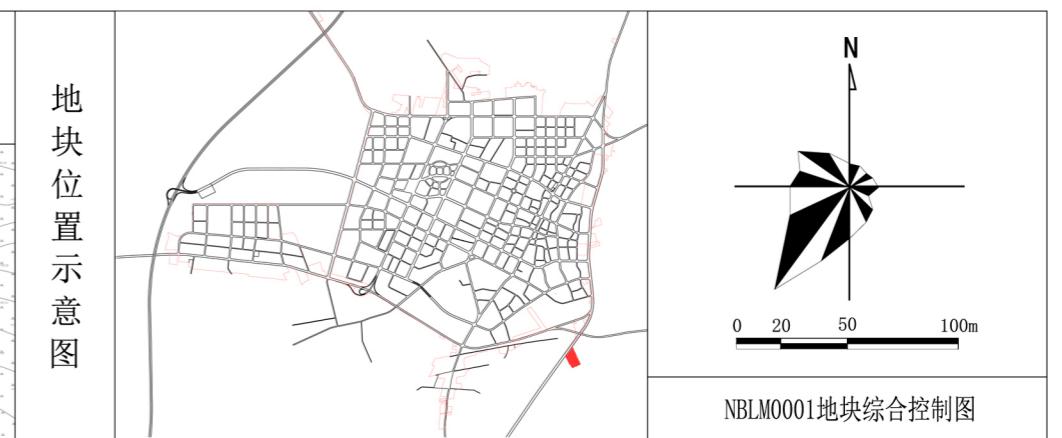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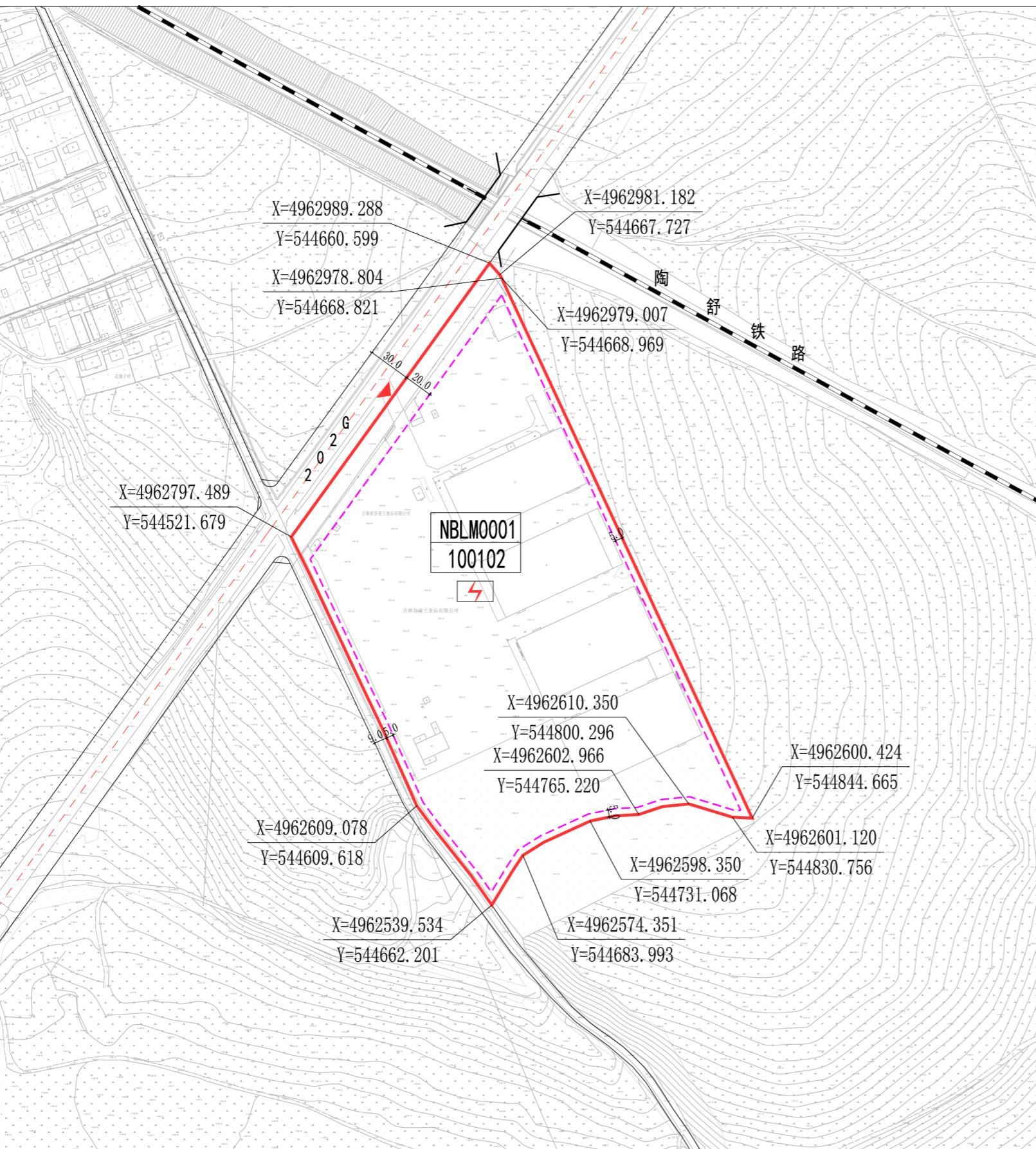
建筑高度控制。二类工业用地建筑高度不大于40米。

绿地率控制。二类工业用地绿地率不大于20%。

第2条 建筑建造控制

建筑退线控制。拟建建筑退让用地边界不小于5米；国道202建筑后退道路红线不小于20米。同时，建筑间距及退线应满足日照、通风、卫生、防火、防灾及建筑保护的有关规定和要求。

榆树市中心城区南部粮贸单元0001地块详细规划

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									
项目 地块 编号	用地分类	用地代码	用地面积(公顷)	容积率	建筑高度(米)	绿地率(%)	建筑密度(%)	停车位	备注
NBLM0001	二类工业用地	100102	7.0452	≥ 0.8	≤ 40	≤ 20	≥ 40	—	

地块编号/用地代码	建筑控制线	地块边界线
道路中心线	铁路	跨线桥(公路跨铁路)
机动车出入口方位	控制点坐标	箱式变电站

控制导则			
1. 用地性质代码按照《国土空间调查、规划、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》执行。			
2. 建筑后退道路红线与间距要求为规定性指标, 具体实施中应根据空间环境、消防、日照、卫生视距等技术要求, 适当调整, 但不得小于图中标注的后退距离。			
3. 控制指标一览表中建筑密度、容积率为下限控制, 建筑高度、绿地率为上限控制。			
4. 建筑物的形态、体量、尺度、色彩以及空间组合关系应与周围的空间环境相协调。			

图名	分图图则	图幅比例	A3/1:3000
编制单位	中天设计集团有限公司		